附件1

本次抽检依据和检验项目

1. 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绿色食品稻米》（NY/T 419-2014）、卫生部公告[2011]第4号卫生部等7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钙的公告》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大米抽检项目包括总汞（以Hg计）、无机砷（以As计）、铅（以Pb计）、铬（以Cr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1。

2.谷物粉类制成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谷物碾磨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黄曲霉毒素B1、二氧化硫残留量。

二、调味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13）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酿造酱油、配制酱油抽检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铵盐（以占氨基酸态氮的百分比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黄曲霉毒素B1、3-氯-1,2丙二醇、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

2.酿造食醋、配制食醋抽检项目包括总酸（以乙酸计）、游离矿酸、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黄曲霉毒素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阿斯巴甜、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3.黄豆酱、甜面酱等抽检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 、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黄曲霉毒素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

4.料酒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5.辣椒、花椒、辣椒粉、花椒粉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戊唑醇、马拉硫磷、罗丹明B、苏丹红I-IV、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6.鸡粉、鸡精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谷氨酸钠、呈味核苷酸二钠、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阿斯巴甜、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7.其他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苏丹红I-IV、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阿斯巴甜。

8.蛋黄酱、沙拉酱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纳他霉素、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

9.辣椒酱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苏丹红I-IV、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二氧化硫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阿斯巴甜、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

10.火锅底料、麻辣烫底料及蘸料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苏丹红I-IV、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二氧化硫残留量、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副溶血性弧菌。

11.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苏丹红I-IV、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二氧化硫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阿斯巴甜、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副溶血性弧菌。

12.蚝油、虾油、鱼露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副溶血性弧菌。

13.其他液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阿斯巴甜、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副溶血性弧菌。

14.味精抽检项目包括谷氨酸钠、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

三、糖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糖果》（GB 17399-2016） 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糖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合成着色剂(柠檬黄、苋菜红、胭脂红、日落黄）、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二氧化硫残留量、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巧克力、巧克力制品、代可可脂巧克力及代可可脂巧克力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糖精钠（以糖精计）、沙门氏菌。

3.果冻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密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酵母。

四、酒类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白酒、白酒(液态）、白酒（原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铅（以Pb计）、甲醇、氰化物（以HCN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

2.黄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

3.啤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铅（以Pb计）、甲醛、二氧化硫残留量、警示语标注。

4.其他发酵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5.以蒸馏酒及食用酒精为酒基的配制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铅（以Pb计）、甲醇、氰化物（以HCN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五、食糖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GB 13104-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单晶体冰糖》（QB/T 1173-2002）、《白砂糖》（GB/T 317-2018）、《红糖》（GB/T 35885-2018）、《赤砂糖》（QB/T 2343.1-1997）、《方糖》（QB/T 1214-2002）、《方糖》（GB/T 35888-2018）、《多晶体冰糖》（QB/T 1174-2002）、《冰糖》（GB/T 35883-2018）、《冰片糖》（QB/T 2685-2005）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白砂糖抽检项目包括蔗糖分、还原糖分、色值、总砷（以As计）、铅（以Pb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螨。

2.绵白糖抽检项目包括总糖分、还原糖分、色值、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螨。

3.赤砂糖抽检项目包括总糖分、不溶于水杂质、总砷（以As计）、铅（以Pb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螨。

4.红糖抽检项目包括总糖分、不溶于水杂质、总砷（以As计）、铅（以Pb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螨。

5.冰糖抽检项目包括蔗糖分、还原糖分、色值、总砷（以As计）、铅（以Pb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螨。

6.冰片糖抽检项目包括总糖分、还原糖分、总砷（以As计）、铅（以Pb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螨。

7.方糖抽检项目包括蔗糖分、还原糖分、色值、总砷（以As计）、铅（以Pb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螨。

六、淀粉及淀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淀粉制品》（GB 2713-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GB 31637-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13）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淀粉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和酵母、霉菌（生产日期在2017年6月23日前的食用淀粉按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检测微生物；生产日期在2017年6月23日（含）以后的食用淀粉按标准GB 31637要求检测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和酵母）。

2.淀粉制品（粉丝粉条和其他淀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菌落总数（即食类预包装粉丝粉条和其他淀粉制品检测）、大肠菌群（即食类预包装粉丝粉条和其他淀粉制品检测）、沙门氏菌（即食类预包装粉丝粉条和其他淀粉制品检测）、金黄色葡萄球菌（即食类预包装粉丝粉条和其他淀粉制品检测）。

3.淀粉糖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

七、糕点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2013）、食品整治办〔2009〕5号全国打击违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第二批）》的通知、整顿办函〔2011〕1号全国食品安全整顿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的通知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糕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富马酸二甲酯、苏丹红I-IV、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1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纳他霉素、三氯蔗糖、丙二醇、防腐剂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霉菌。

八、食用农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百草枯等43种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1-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16）、农业部公告第2292号《发布在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洛美沙星、培氟沙星、氧氟沙星、诺氟沙星4种兽药的决定》、农业部公告第235号《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农业部公告第560号《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整顿办函[2010]50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四批)》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番茄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苯醚甲环唑、苯酰菌胺、啶氧菌酯、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硫线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嘧菌酯、灭多威、铅(以Pb计)、噻虫胺、杀扑磷、双甲脒、水胺硫磷、肟菌酯、氧乐果、乙霉威、唑螨酯。

2.黄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苯醚甲环唑、吡虫啉、吡唑醚菌酯、哒螨灵、毒死蜱、呋虫胺、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拌磷、甲霜灵和精甲霜灵、腈苯唑、腈菌唑、克百威、联苯肼酯、硫线磷、氯唑磷、醚菌酯、灭多威、内吸磷、铅(以Pb计)、噻虫啉、杀扑磷、杀线威、水胺硫磷、四螨嗪、氧乐果、乙霉威、唑螨酯。

3.豇豆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倍硫磷、敌百虫、氟虫腈、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联苯肼酯、硫线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唑磷、灭多威、灭蝇胺、内吸磷、铅(以Pb计)、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

4.辣椒抽检项目包括倍硫磷、吡唑醚菌酯、虫酰肼、敌百虫、多菌灵、氟虫腈、镉(以Cd计)、甲拌磷、甲霜灵和精甲霜灵、克百威、硫线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唑磷、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灭多威、内吸磷、铅(以Pb计)、三唑醇、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唑螨酯。

5.茄子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倍硫磷、敌百虫、啶虫脒、氟虫腈、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硫线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唑磷、灭多威、内吸磷、铅(以Pb计)、噻虫啉、噻螨酮、三唑醇、杀扑磷、水胺硫磷、肟菌酯、氧乐果、唑螨酯。

6.芹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百菌清、倍硫磷、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甲拌磷、克百威、乐果、硫线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灭多威、铅(以Pb计)、杀扑磷、水胺硫磷、肟菌酯、辛硫磷、氧乐果。

7.山药抽检项目包括倍硫磷、敌百虫、对硫磷、氟虫腈、氟氰戊菊酯、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对硫磷、甲基硫环磷、甲基异柳磷、甲萘威、久效磷、克百威、乐果、联苯菊酯、硫环磷、硫线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菊酯、氯唑磷、马拉硫磷、灭多威、灭线磷、内吸磷、铅(以Pb计)、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杀螟硫磷、杀扑磷、水胺硫磷、涕灭威、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8.甜椒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倍硫磷、敌百虫、敌敌畏、对硫磷、二嗪磷、粉唑醇、氟虫腈、氟酰脲、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甲苯氟磺胺、甲基对硫磷、甲基硫环磷、甲基硫菌灵、甲基异柳磷、甲萘威、甲氰菊酯、久效磷、抗蚜威、克百威、联苯肼酯、硫线磷、氯苯嘧啶醇、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菊酯、氯唑磷、嘧菌环胺、灭多威、灭线磷、内吸磷、铅(以Pb计)、噻虫啉、三唑醇、三唑酮、杀螟硫磷、杀扑磷、杀线威、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水胺硫磷、涕灭威、肟菌酯、五氯硝基苯、戊唑醇、烯酰吗啉、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唑螨酯。

9.橙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苯醚甲环唑、丙溴磷、草甘膦、狄氏剂、毒死蜱、氟虫腈、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克百威、联苯菊酯、螺螨酯、氯吡脲、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唑磷、嘧菌酯、铅(以Pb计)、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噻菌灵、噻嗪酮、三唑磷、杀扑磷、四螨嗪、戊唑醇、辛硫磷、溴氰菊酯、氧乐果、乙螨唑、抑霉唑。

10.火龙果抽检项目包括敌百虫、久效磷、硫环磷、硫线磷、氯唑磷、灭多威、内吸磷、铅(以Pb计)、水胺硫磷、辛硫磷。

11.梨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百菌清、苯醚甲环唑、吡虫啉、敌敌畏、毒死蜱、多菌灵、氟虫腈、氟硅唑、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甲基硫菌灵、甲基异柳磷、腈菌唑、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醚菌酯、灭线磷、铅(以Pb计)、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噻菌灵、四螨嗪、戊唑醇、烯唑醇、辛硫磷、氧乐果。

12.荔枝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敌百虫、毒死蜱、氟虫腈、甲霜灵和精甲霜灵、腈菌唑、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嘧菌酯、铅(以Pb计)、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辛硫磷、溴氰菊酯、乙酰甲胺磷。

13.芒果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丙溴磷、氟虫腈、嘧菌环胺、嘧菌酯、铅(以Pb计)、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噻菌灵、戊唑醇、辛硫磷、溴氰菊酯、氧乐果。

14.苹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丙环唑、丙溴磷、敌敌畏、啶酰菌胺、毒死蜱、对硫磷、氟虫腈、氟虫脲、氟环唑、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甲基硫菌灵、甲基异柳磷、腈菌唑、螺螨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铅(以Pb计)、噻菌灵、噻螨酮、四螨嗪、戊唑醇、烯唑醇、辛硫磷。

15.葡萄抽检项目包括百菌清、苯醚甲环唑、啶酰菌胺、氟虫腈、氟硅唑、己唑醇、甲霜灵和精甲霜灵、氯吡脲、嘧菌酯、嘧霉胺、铅(以Pb计)、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噻菌灵、戊菌唑、戊唑醇、辛硫磷、溴氰菊酯。

16.桃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啶虫脒、多菌灵、氟虫腈、腈苯唑、抗蚜威、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唑磷、铅(以Pb计)、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戊唑醇、辛硫磷。

17.西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苯醚甲环唑、啶虫脒、啶氧菌酯、氟虫腈、甲基硫菌灵、甲霜灵和精甲霜灵、氯吡脲、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嘧菌酯、铅(以Pb计)、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噻虫嗪、涕灭威、肟菌酯、辛硫磷、乙酰甲胺磷。

18.杏抽检项目包括啶虫脒、氟硅唑、腈苯唑、腈菌唑、抗蚜威、乐果、联苯三唑醇、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嘧霉胺、铅(以Pb计)、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戊唑醇、辛硫磷、溴氰菊酯。

19.油桃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啶虫脒、多菌灵、氟虫腈、甲胺磷、抗蚜威、克百威、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铅(以Pb计)、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戊唑醇、辛硫磷。

20.枣抽检项目包括啶虫脒、氟虫腈、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嘧菌酯、铅(以Pb计)、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糖精钠(以糖精计)、辛硫磷、氧乐果。

21.海水鱼抽检项目包括地美硝唑、地西泮、恩诺沙星(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呋喃它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镉(以Cd计)、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甲砜霉素、甲硝唑、金霉素、孔雀石绿（以孔雀石绿及代谢物隐色孔雀石绿残留量之和计）、洛美沙星、洛硝哒唑、氯霉素、诺氟沙星、培氟沙星、羟基甲硝唑、羟甲基甲硝咪唑、四环素、土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组胺。